证券代码：300567　　证券简称：精测电子　　公告编号：2019-169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持股5%以上的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原持股5%以上的股东武汉精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154），持本公司股份 14,4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87%）的股东武汉精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精至”）计划减持期间内拟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94%的股份，即 7,200,000 股。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57）、《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武汉精至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减持比例达到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62）。

近日，公司收到武汉精至出具的《关于减持精测电子股份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武汉精至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4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614,519 股，减持比例为公司股份总数的 1.4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现将其股份减持实施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份变动情况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武汉精至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比例（%）
武汉精至	大宗交易	2019.11.29	1,452,500	35.49	0.5919
	大宗交易	2019.12.02	218,300	36.45	0.0890
	大宗交易	2019.12.04	459,200	36.96	0.1871
	竞价交易	2019.12.16	325,000	49.09	0.1324
	竞价交易	2019.12.18	386,206	50.44	0.1574
	竞价交易	2019.12.20	113,810	47.92	0.0464
	竞价交易	2019.12.23	292,457	47.48	0.1192
	竞价交易	2019.12.24	367,046	49.63	0.1496
总计		—	3,614,519	—	1.4730（注：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为1.47）

注 1：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 2：武汉精至上述减持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公司的股份。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的股份		减持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现总股本比例（%）
武汉精至	合计持有股份	14,400,000	5.87	10,785,481	4.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400,000	5.87	10,785,481	4.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上述表中以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20 日的总股本 245,401,384 股为依据计算。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武汉精至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武汉精至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4、武汉精至将持续告知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武汉精至出具的《关于减持精测电子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